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函

地址：100052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43號

承辦人：王志立

電話：02-23110574分機236

傳真：02-23894822

電子信箱：ppd020@linux.arte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藝視字第114020034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資訊

主旨：本館辦理「漫畫的藝術美學-漫畫·漫話」教師增能研習活動，請惠予轉知所屬學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核予公假登記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活動內容及報名概要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4年11月27日(星期四) 13:00~17:00

(二)地點：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綜合大樓5樓會議室。

(三)課程概要：邀請國內漫畫領域專業師資，分享漫畫之美學與運用，透過實作與分享，提供教師課程發展之應用。

(四)報名：即日起至<https://forms.gle/dAjy753UctmECW5u9>表單報名，名額50位，額滿為止，錄取名單將於活動前以電子郵件通知錄取人員。

二、全程參與本案課程之教師將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，另活動場地歉難提供停車位，如學員有停車需求請於周邊停車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副本：